公司代码：603359 公司简称：东珠生态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北京德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之"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段落。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9亿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69亿元。鉴于公司2025年净利润亏损，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的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5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后生效。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珠生态	603359	东珠景观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谈劭旸	王健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90号	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90号
电话	0510-88227528	0510-88227528
传真	0510-88209884	0510-88209884
电子信箱	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近年来，生态文明建设在国家发展战略中的地位持续提升，重要性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对生态文明建设作出系列重要部署，进一步明确了人与自然和谐共生是中国式现代化的本质要求。2025年，《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进入深入实施阶段，各地加快落实"青山常在、绿水长流、空气常新"的美丽家园建设目标，生态环境保护在国家治理体系中的战略地位更加突出。

2025年，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加剧和环境问题日益复杂，各国政府持续强化环保政策与法规，推动生态与环保治理业向更深层次发展。我国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不断完善，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逐步扩容，为行业带来新的市场机遇。公众环保意识进一步增强，绿色消费、生态补偿等机制逐步成熟，为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人工智能、遥感监测、生物修复等技术的创新应用，为生态治理提供了更加高效、精准的支撑。然而，行业仍面临资金短缺的突出挑战，生态环保项目普遍投资大、回报周期长，社会资本参与积极性依然不足，融资渠道有待进一步拓宽。

从竞争格局看，行业不同板块分化明显。在水环境治理、市政景观及土壤修复等领域，大型环保企业和综合性园林企业凭借技术、资本和品牌优势持续占据主导地位，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这些企业通过产业链整合、跨区域布局和数字化转型，不断强化综合服务能力。在湿地保护、矿山修复、荒漠化治理、生物多样性保护等细分领域，一批具有专业技术优势和深耕经验的中小企业依托差异化策略，聚焦特定业务或技术路线，逐步形成独特的竞争力。此外，行业并购重组活动保持活跃，资源加速向头部企业及细分领域龙头集中，推动竞争格局持续优化。

近年来，国家持续完善生态文明法律法规体系。2025年，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对生态环境法典草案进行了初次、二次及三次审议，各编草案已全部完成二审，并重新整合为完整的三审稿提请审议，法典总则编、污染防治编、生态保护编、绿色低碳发展编及法律责任和附则编均作出多处重要修改完善，其中绿色低碳发展编充实了绿色低碳发展总体要求，完善了应对气候变化与碳达峰碳中和有关制度措施。此外《生态保护补偿条例》深入实施，横向补偿机制加快落地。《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持续深化，全国碳市场首次扩围至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交易规模稳步增长。《湿地保护法》配套地方性法规陆续修订完善，多个省份修订了湿地保护条例，湿地分级分类管理。这些法规政策为行业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

报告期内，行业技术创新步伐加快。湿地修复领域，草藻酶全链条技术入选水利部推广清单。湖泊水环境治理方面，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创新提出的湖泊生态系统稳态转换理论明确了水生态修复关键阈值。林碳开发管理领域，《陆地生态系统碳汇核算指南》等三项国家标准于2025年12月起实施，为碳汇核算和增汇提供统一技术依据。

公司也将抓住机遇，加强技术创新，提升资金运作能力，加快人才培养，持续增强核心竞争力，争取更大市场份额。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生态湿地保护、水环境治理、市政景观、国储林、森林公园、矿山修复、乡村振兴建设、林碳开发管理等板块，是一家集投融资运营、规划设计咨询、林碳开发管理、生态环境治理为一体的综合性强、专业度高的生态修复与治理服务商。面对"2030碳达峰、2060碳中和"的中长期战略目标，以及日益提升的生态环境保护需求、新农村振兴与新型城镇化建设需求，公司持续深耕生态修复和市政景观两大主营业务主线。

当前，宏观经济环境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多重压力，宏观经济增速进入换挡提质的新阶段，各类不确定、不稳定因素显著增多。在此背景下，生态环保行业作为高度依赖政策驱动和资金投入的产业，整体遭受了较大冲击。过去三年，行业内企业普遍面临营收增速放缓、平均利润率下降、项目回款周期延长等挑战，环保类企业资金链紧张问题愈发突出。面对行业发展的新形势，公司也正积极探寻主营业务之外的提质转型路径，持续优化业务结构，提升核心竞争力，以应对市场变化，实现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顺应生态环保领域的政策导向，积极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巩固扩大在生态修复领域的先发优势，全面提升项目建设水平，为客户提供从规划、设计、采购、建设到养护的全产业链生态环境建设与修复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动业务优化与转型升级，积极探索生态修复领域的新兴细分市场，寻求突破性增长。2025年，公司承接了南兴塘河云林滨水公园项目景观绿化工程、江苏大学京江学院中水管网节水改造项目等项目。同时，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苏尼特左旗2024年退化草原修复工程(第二批)作业设计、沙洋河五里铺建设EPC项目等项目按计划稳步推进中。此外，公司努力在水体治理、矿山修复以及森林公园等领域的布局与拓展进一步深化，为未来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以及新型城镇化发展部署，在各类乡镇及城市承接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市政绿化等工程项目。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的江西省赣州乡村振兴与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南康区森林质量提升改造示范工程施工等项目均按计划有序推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改变，继续以EPC(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为主。依托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全产业链实施能力及所持有的各类工程承包资质，公司对承接项目实行设计、采购、施工等全过程的一体化承揽与建设管理。该模式充分发挥设计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主导作用，有效克服传统模式下设计、采购、施工环节相互脱节与制约的矛盾，从而进一步提升工程施工质量与客户满意度，并有效增厚单个项目的利润水平。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260,784,104.65	6,913,745,166.34	6,923,257,375.72	-23.91	8,316,728,909.25	8,326,241,11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417,275,365.60	2,496,561,924.01	2,675,437,723.56	-43.23	3,131,146,253.45	3,310,022,052.99
营业收入	283,893,751.63	375,931,623.22	375,931,623.22	-24.48	818,087,393.28	828,691,806.84
利润总额	-1,084,228,939.07	-635,353,892.20	-635,353,892.20	-70.65	-396,193,999.32	-372,146,751.62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281,427,809.09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25.02	817,351,544.22	827,955,957.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9,286,558.41	-630,123,369.43	-630,123,369.43	-71.28	-338,647,047.32	-314,599,79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4,481,667.58	-601,501,179.71	-601,501,179.71	-78.63	-342,128,609.04	-318,081,361.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657,728.92	96,628,293.77	96,628,293.77	73.51	-197,670,099.95	-197,670,099.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5	-20.78	-22.08	减少34.37个百分点	-10.35	-10.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2	-1.42	-1.42	-70.42	-0.78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42	-1.42	-1.42	-70.42	-0.78	-0.7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05,727,278.71	102,313,968.23	49,635,634.42	26,216,87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860.94	-9,144,004.16	-20,702,900.79	-1,049,044,79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8,400.44	-9,033,257.81	-20,761,460.07	-1,044,368,549.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885,295.49	35,985,128.09	24,799,801.34	-23,012,496.0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22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90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席惠明	0	151,872,560	34.04	0	质押	68,170,000	境内自然人
浦建芬	0	38,118,080	8.54	0	质押	12,000,000	境内自然人
席晨超	0	15,479,492	3.4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佳玉	4,933,700	4,933,700	1.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罗翔	4,491,100	4,491,100	1.01	0	无		境内自然人
BARCLAYS BANK PLC	1,080,523	1,495,992	0.34	0	无		境外法人
缪春晓	0	1,369,212	0.3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宋世伟	1,248,400	1,248,400	0.2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小龙	1,100,000	1,100,000	0.25	0	无		境内自然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766,103	1,017,769	0.23	0	无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席惠明、浦建芬、席晨超为一致行动人。席惠明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总经理；席惠明与浦建芬为夫妻关系，席惠明、浦建芬与席晨超分别为父子、母子关系。本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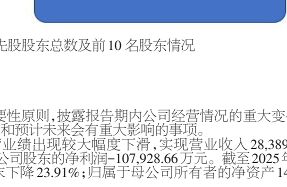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度，公司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实现营业收入28,389.38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4.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28.66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526,078.41万元，比去年末下降23.9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141,727.54万元，比去年末下降43.23%。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经审计，2025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7,928.6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07,448.17万元，2025年实现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2.81亿元。

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指标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之"(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规定的对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5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现将2026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未经审计)公告如下：

一、第一季度新中标及签订项目的数量、合计金额情况

2026年1月至3月，公司及子公司未有新中标项目。

2026年1月至3月，公司及子公司未有新签订项目。

二、本年累计新中标及签订项目的数量及合计金额

2026年1月至今，公司及子公司未有新中标项目。

2026年1月至今，公司及子公司未有新签订项目。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的各项经营活动一切正常。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0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形式及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8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席惠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2025年的公司实际工作情况，编制了《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董事长席惠明先生代表董事会作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审慎客观的原则，以勤勉负责的态度，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作用，凭借自身积累的专业知识和执业经验向公司提出合理化建议，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持续推动公司治理体系的完善。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张春景先生、刘和先生、万梁浩先生、李专元先生(离任)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听取了总经理席惠明先生所作的《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2025年度管理层在经营中有效地执行了股东会与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生产、业务等经营稳定，2026年工作计划切实可行。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是出于职业判断，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依据和理由符合有关规定，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董事会将继续督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方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尽快消除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2025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董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之相关规定，鉴于公司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值，不具备分红条件，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融资额度计划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的计划授信额度将不超过40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额度将不超过15亿元，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商讨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签署有关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融资额度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25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相关合同的签署，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合同条款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价格由交易方根据市场情况及变化协商确定，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

本事项已获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席惠明、谈劭旸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预计2026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正常市场行为，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本事项已获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席惠明、谈劭旸回避表决。

1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听取了公司审计委员会所作《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认为审计委员会成员勤勉尽责，切实有效地指导监督公司2025年度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编制完成《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已编制完成《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按时完成了公司2025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经核查独立董事的任职经历及相关自查文件，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独立董事在2025年度始终保持高度的独立性，其履职行为符合法律法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严格规定和要求，为公司决策提供了公正、独立的专业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2025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议，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拟确认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所有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薪酬制度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议，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行业薪酬水平，确认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并拟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向股东会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席惠明、曹敏伟、谈劭旸回避表决。

1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77,785,868.94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有助于更加真实、可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会计信息，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内部管理机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本事项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9、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公司自查发现以前年度对部分项目成本、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存在技术性过失、存在会计差错。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相关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本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对公司2025年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和公司2025年度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25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1、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0)。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9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同时，因《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603359	东珠生态	A股 停牌	2026/4/29	全天	2026/4/29	2026/4/30

● 停牌日期为2026年4月29日。

● 实施起始日为2026年4月30日。

● 实施后A股简称为*ST东珠。

第一节 股票种类简称、证券代码以及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

(一)A股股票简称由"东珠生态"变更为"*ST东珠"；

(二)证券代码仍为603359；

(三)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起始日期：2026年4月29日。

第二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的《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83,893,751.63元，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为281,427,809.09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9,286,558.4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074,481,667.58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一)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或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利润总额、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公司股票在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加"*ST")。

二、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适用情形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否定意见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三)项"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或未按照规定披露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2025年度，2024年度，2023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净利润分别为-107,928.66万元、-63,012.34万元、-34,212.86万元，均为负值，且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六)项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股票将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三节 实施风险警示的有关事项提示

公司股票将于2026年4月29日停牌一天，于2026年4月30日起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5%，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叠加其他风险警示后公司股票将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争取撤销退市风险警示的意见及主要措施

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全力以赴采取有效措施来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维护公司与股东合法权益，力争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具体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1、对涉及的相关工程项目成立专项工作组，配备工程、财务等专项对接人，尽快收集齐全所有项目的结算审定单、价格调整正式函件、工程量确认纪要、相关纠纷协商文件等全部支撑材料，对未完成最终结算的项目，与业主方签订阶段性结算确认协议，明确可变对价的调整依据、生效时点、支付安排，形成闭环证据链。同时，重新评估涉事项目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如有必要，聘请第三方甲级造价咨询机构对所有涉事项目的结算金额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结合业主方信用等级、回款预期重新测算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确保资产计量、减值计提的准确性。待全部佐证材料、核算调整完成后，主动邀请年审会计师开展预审计程序，配合完成补充函证、访谈、现场核验等工作，确保审计机构能够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2、在主营业务竞争力提升方面，聚焦生态修复、水环境治理等优势赛道，制定切实可行的发展计划，盘活存量资产，不遗余力回笼资金。同时全面压降非必要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严控低效项目投入，提升业务的规模与质量，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

3、公司将完善收入成本确认内控流程，建立法务、财务、工程、内审部门的月度涉诉事项会商机制，法务部门需每月向财务、内审同步未决诉讼的进展、可能产生的收入成本影响，会计估计变更、差错调整必须经过财务部门、审计部门、审计委员会三重审核后方可入账。公司将对近年来已完工、在建项目的收入成本核算回溯排查，确保不存在遗漏的会计差错，相关排查结果由内审部门出具专项核查报告，提交审计委员会复核。公司不定期开展工程、财务人员的会计准则、内控规范专项培训，明确收入成本核算的责任追究机制，后续若出现因履职不到位导致的会计差错，将对相关责任人予以绩效处罚、岗位调整等问责。

4、公司将严格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规定，继续深入自查与整改，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优化内部控制管理流程及运行机制。公司定期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业务人员、财务人员及内审人员等进行培训，要求财务、内部审计等部门加强联动，强化内审部对会计核算工作的不定期监督和检查，对各级公司的运行情况及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加强跟踪和了解，发现问题及时反馈并提出处理方案，切实监督财务核算的准确性及合规性。

第五节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本节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本所对其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上市公司最近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相关财务指标触及本节规定的财务类强制退市情形的，本所决定终止其股票上市"。

若公司2026年度财务指标触及上述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六节 实施风险警示期间，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90号

电话：0510-88227528

邮箱：dongzhushengtai@dongzhushengtai.com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8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对公司涉及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并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7)。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会计师事务所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预计将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两个月内完成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相关财务信息的披露工作。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7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查发现以前年度对部分项目成本、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存在技术性过失、存在会计差错。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相关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

●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公司2018、2019、2021及2023年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科目，并追溯调整2018年末及之后各年度末的未分配利润等科目。更正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概述

2025年度公司自查发现，以前年度对部分项目成本、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存在技术性过失，存在会计差错。我公司2018、2019、2021及2023年度，由于部分项目的工程量结算和业主及供应商之间存在较大争议或不确定性，公司未按谨慎性原则对相应的成本和收入进行确认，其中合计调减收入10,604,413.56元，合计调增成本167,791,303.26元。因此，公司决定在2025年根据项目结算审计情况和争议诉讼结果对以上会计差错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对涉及的相关年度财务报告中的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涉及公司相关年度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未分配利润等科目。更正后，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会计差错更正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影响进行了追溯重述，影响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如下：

1、对2018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18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807,717,074.67	43,712,985.25	1,851,430,059.92
流动负债合计	2,060,275,671.51	43,712,985.25	2,103,988,656.76
负债合计	2,060,275,671.51	43,712,985.25	2,103,988,656.76
未分配利润	1,101,856,426.24	-43,712,985.25	1,058,143,440.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12,582,607.14	-43,712,985.25	2,568,869,621.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2,592,232.07	-43,712,985.25	2,618,879,246.82

(2)对2018年12月31日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项目	更正前	更正金额	更正后
营业成本	1,144,977,205.76	43,712,985.25	1,188,690,191.01
营业利润	381,059,163.35	-43,712,985.25	337,346,178.10
利润总额	381,057,515.08	-43,712,985.25	337,344,529.83
净利润	325,293,139.26	-43,712,985.25	281,580,154.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5,806,560.64	-43,712,985.25	282,093,575.39

2、对2019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19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付账款	2,567,738,878.94	92,351,743.50	2,660,090,622.44
流动负债合计	2,967,455,796.97	92,351,743.50	3,059,807,540.47
负债合计	2,967,455,796.97	92,351,743.50	3,059,807,540.47
未分配利润	1,381,721,145.78	-92,351,743.50	1,289,369,402.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6,293,293.54	-92,351,743.50	2,833,941,550.0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01,771,166.33	-92,351,743.50	2,909,419,422.83

(2)对2019年12月31日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营业成本	1,435,948,641.66	48,638,758.25	1,484,587,399.91
营业利润	439,525,675.99	-48,638,758.25	390,886,917.74
利润总额	439,281,317.92	-48,638,758.25	390,642,559.67
净利润	376,054,934.26	-48,638,758.25	327,416,176.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506,686.40	-48,638,758.25	312,867,928.15

3、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0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付账款	3,417,010,883.67	92,351,743.50	3,509,362,627.17
流动负债合计	4,101,631,153.12	92,351,743.50	4,193,982,896.62
负债合计	4,101,631,153.12	92,351,743.50	4,193,982,896.62
未分配利润	1,667,764,187.57	-92,351,743.50	1,575,412,444.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09,265,358.12	-92,351,743.50	3,116,913,61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01,421,219.42	-92,351,743.50	3,209,069,475.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403,052,372.54	-92,351,743.50	7,310,700,629.04

4、对202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1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付账款	4,079,293,499.31	154,828,551.85	4,234,122,051.16
流动负债合计	5,435,243,881.81	154,828,551.85	5,590,072,433.66
负债合计	5,562,211,467.54	154,828,551.85	5,717,040,019.39
未分配利润	2,036,797,590.45	154,828,551.85	1,881,969,038.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12,641,296.46	-154,828,551.85	3,457,812,74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5,010,957.03	-154,828,551.85	3,550,182,405.18

(2)对2021年12月31日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营业成本	1,660,850,202.91	62,476,808.35	1,723,327,011.26
营业利润	459,279,825.65	-62,476,808.35	396,803,017.30
利润总额	459,238,858.29	-62,476,808.35	396,762,049.94
净利润	392,415,368.50	-62,476,808.35	329,938,560.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367,379.99	-62,476,808.35	317,890,571.64

5、对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付账款	4,114,645,522.49	154,828,551.85	4,269,474,074.34
流动负债合计	5,407,950,879.34	154,828,551.85	5,562,779,431.19
负债合计	5,524,937,739.40	154,828,551.85	5,679,766,291.25
未分配利润	2,042,793,386.73	-154,828,551.85	1,887,964,834.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7,345,441.66	-154,828,551.85	3,472,516,889.8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709,956,423.55	-154,828,551.85	3,555,127,871.70

6、对2023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527,026,431.28	18,090,034.28	545,116,465.56
合同资产	5,429,617,181.17	-27,602,243.66	5,402,014,937.51
流动资产合计	7,332,271,894.17	-9,512,209.38	7,322,759,684.79
资产总计	8,326,241,118.63	-9,512,209.38	8,316,728,909.25
应付账款	3,644,996,537.66	167,791,303.26	3,812,787,840.92
其他流动负债	262,716,247.00	1,572,286.91	264,288,533.91
流动负债合计	4,834,530,785.23	169,363,590.17	5,003,894,375.40
负债合计	4,949,161,958.39	169,363,590.17	5,118,525,548.56
未分配利润	1,723,699,628.55	-178,875,799.55	1,544,823,829.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310,022,052.99	-178,875,799.55	3,131,146,253.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77,079,160.24	-178,875,799.55	3,198,203,360.69

(2)对2023年12月31日合并利润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营业收入	828,691,806.84	-10,604,413.56	818,087,393.28
营业成本	623,436,855.65	12,962,751.41	636,399,607.06
信用减值损失	10,416,033.86	480,082.73	10,896,116.59
营业利润	-371,907,448.32	-24,047,247.70	-395,954,696.02
利润总额	-372,146,751.62	-24,047,247.70	-396,193,999.32
净利润	-325,671,205.67	-24,047,247.70	-349,718,453.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599,799.62	-24,047,247.70	-338,647,047.32

7、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1)对2024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受影响的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调整前期末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调整后期末金额
应收账款	616,790,035.75	18,090,034.28	634,880,070.03
合同资产	4,368,237,596.50	-27,602,243.66	4,340,635,352.84
流动资产合计	6,430,366,063.03	-9,512,209.38	6,420,853,853.65
资产总计	6,923,257,375.72	-9,512,209.38	6,913,745,166.34
应付账款	3,208,627,794.70	167,791,303.26	3,376,419,097.96
其他流动负债	283,312,483.84	1,572,286.91	284,884,770.75
流动负债合计	4,102,543,843.22	169,363,590.17	4,271,907,433.39
负债合计	4,189,296,734.59	169,363,590.17	4,358,660,324.76
未分配利润	1,089,115,299.12	-178,875,799.55	910,239,499.5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5,437,723.56	-178,875,799.55	2,496,561,924.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3,960,641.13	-178,875,799.55	2,555,084,841.58

公司本次对前期会计差错的更正，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相关年度财务报表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对公司合并报表资产总额、负债总额、现金流不构成重大影响，且不存在利用该等事项调节各期利润误导投资者以及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公司后续将认真学习政策法规并加强落实，进一步夯实财务信息质量。

三、履行的审议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信息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2、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同意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事项。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4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概况

经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和财务状况，公司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信用减值损失606,841,135.99元和计提资产减值损失370,944,732.95元。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77,785,868.94元。具体计提减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度
应收票据	-573,437.26
应收账款	590,970,208.94
其他应收款	20,704,451.67
长期应收款	-4,260,087.36
信用减值损失合计	606,841,135.99
长期应收款	24,722,003.34
合同资产	346,222,729.61
资产减值损失合计	370,944,732.95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说明

(一)应收票据

2025年，公司转回应收票据坏账准备人民币573,437.26元，系对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年末余额，根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转回的坏账准备。

(二)应收款项

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590,970,208.94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20,704,451.67元。

(三)长期应收款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应收款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按项目逐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并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2025年末计提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20,461,915.98元。

(四)合同资产

对于合同资产，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2025年公司计提合同资产减值准备346,222,729.61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77,785,868.94元，相应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977,785,868.94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合计977,785,868.94元，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本着谨慎性原则进行计提，有助于更加真实、可靠、准确地反映公司的会计信息，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我们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3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会审议：是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预计的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平等自愿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预计2026年度将与江西浪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浪涛")、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企管")、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东文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2、2026年4月2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三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席惠明先生、谈劭旸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回避表决。

3、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会上对该议案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回避表决。

(二)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上次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关联方向公司(含子公司)发包项目	江西浪涛	3,933.34	5,000.00	12.72%	1066.66	2025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新东文旅	157.00	250.00	100%	93.00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东珠企管	40.00	40.00	27.83%	0.00	

(三)202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6年度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2025年度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向公司(含子公司)发包项目	江西浪涛	江西浪涛为公司(含子公司)提供主营业务项目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不超过5000万元	0.00	3,933.34	项目建设推进不及预期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新东文旅	会务服务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不超过300万元	76.00	157.00	2025年公司会务及接待数量场次减少所致
向关联方租赁房屋	东珠企管	房屋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不超过50万元	0.00	40.00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江西浪涛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西浪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怡

注册资本：1,800万元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三纬路17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3-05-13

经营范围：殡葬服务，墓地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西浪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21,356.94万元，净资产为7,122.88万元；2025年度，江西浪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7,992.33万元，净利润为1,498.5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江西浪涛为上海惠荣丰生态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荣丰")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江苏东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惠荣丰70%股权，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的浦建芬女士为惠荣丰的法定代表人。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江西浪涛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东珠企管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辉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亭锡沪中路90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18-10-31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房地产开发；房地产咨询服务；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的销售；面向成年人开展的培训服务(不含发证、不含国家统一认可的职业证书类培训)；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健身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砼结构构件销售；砖瓦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875.96万元，净资产为3,831.52万元；2025年度，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36.70万元，净利润为-18.76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自然人席晨超、席晓燕合计持股东珠企管100%的股权，席惠明与席晨超、席晓燕分别为父子、父女关系。席惠明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东珠企管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新东文旅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晓辉

注册资本：50万元

住所：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葛埭社区横山路7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9-10-08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游乐园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用农产品零售；水产品零售；新鲜水果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办公用品销售；健身休闲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财务状况：截至2025年12月31日，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为14.58万元，净资产为-75.57万元；2025年度，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营业收入为110.38万元，净利润为-25.99万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新东文旅为东珠企管的全资子公司，自然人席晨超、席晓燕合计持股东珠企管100%的股权，席惠明与席晨超、席晓燕分别为父子、父女关系。席惠明为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并担任董事长。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新东文旅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处于良好状态，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责任和义务，不存在无法正常履约的风险，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含子公司)预计2026年将与江西浪涛、东珠企管、新东文旅发生如下日常关联交易。具体交易合同由交易双方根据实际发生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

1、江西浪涛向公司(含子公司)提供主营业务项目。

江西浪涛向公司发包设计规划项目，其中设计内容包括：园内总体规划、(新建、改建)建筑设计、入口景观设计、园内主、次要道路及沿途景观节点、绿化、围栏设计、放生池、园区低洼地地形改造、山体坡面改造等节点景观方案设计等。

江西浪涛向公司发包建设工程项目，其中工程承包范围包括：南昌青山园区内水塘回填、绿化景观种植、墓道开发、硬质铺装、山体改造、围挡建设、排水工程、园路建设等。

2、新东文旅向公司提供会务服务。服务项目包括：提供会议服务人员，会务标识制作，会场布置，负责参会人员车辆等其他服务。并于会议后提供简餐，提供会场清洁，安保等服务。

3、公司向东珠企管租赁房屋。东珠企管将土地面积约25,000平方米，折合约37亩地块及该区域内房屋租赁给公司，公司向其支付租金。

上述关联交易的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由交易方根据自愿、公平、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由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根据实际发生的业务情况签署。

四、日常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主要体现公司充分发挥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协同效应，系双方正常的商业往来，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的发生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根据2026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公司各环节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公司2026年度拟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往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平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业务不会因此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含子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359 证券简称：东珠生态 公告编号：2026-022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融资额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融资额度计划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根据对2026年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的分析与预测，为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与结算需求，公司预计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的计划授信额度将不超过40亿元，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额度将不超过15亿元。

为提高资金运用效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各金融机构商讨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签署有关协议。

特此公告。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